

正本

財團法人臺灣海洋保育與漁業永續基金會 函

會 址：臺北市中正區詔安街 284 號  
電 話：02-23051836 分機 31  
傳 真：02-23099166  
承 辦 人：張貴涵  
電子信箱：meow@toff.org.tw

20941

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 76 號

受文者：連江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海漁字第 20230370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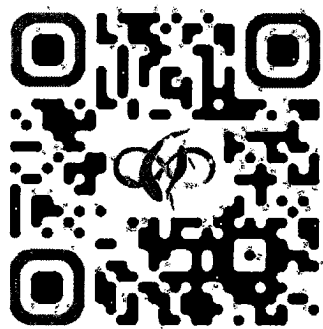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

主旨：敬請踴躍報名「海域放流權責人員教育訓練」課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為農業部捐助比例過半之財團法人，長期配合政府政策，保育及健全海洋生態系，長年承辦漁業署等政府單位魚苗放流工作，~~每年召開嚴謹的魚苗放流科學研討會議，致力推動正確放流觀念，提升國人海洋生態保育之素養，並於 109 年度榮獲國家永續發展獎、112 年度榮獲海洋保育貢獻楷模獎。~~
- 二、農業部漁業署 111 年 10 月 1 日公告修正《水產動物海域放流限制及應遵行事項》，為確保國人放流活動符合法規與海洋生態科學觀念，提升放流存活率，明文規定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，放流活動現場須至少一名通過海域放流權責人員教育訓練之「海域放流權責人員」在場導護。
- 三、依據農業部 112 年 3 月 20 日農漁字第 1121324592A 號函，本會受農業部委託辦理海域放流權責人員教育訓練。每場訓練課程總時數為 6 小時，每人每場報名費新台幣 1200 元整。本年度共 10 梯次課程，即日起開放報名，首梯將於 112 年 9 月 1 日正式開課，歡迎踴躍報名及分享資訊。課程資訊及報名網址 <https://reurl.cc/QXMYzM>。





四、歡迎貴單位協助公告及廣為宣傳本課程訊息。

五、課程報名相關問題，請洽(02)2305-1836 分機 31 海漁基金會。

正本：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農業部、農業部漁業署

董事長 **陳添壽**  
執行長 決行